

附件 6-2

关于 2019 年生态保护支撑体系中央预算内 投资资金 - 黑竹沟国家级自然保护区基础设 施建设项目资金的自评报告

(黑管局)

一、项目概况

(一) 项目基本情况。

1. 生态保护项目，为有效保障自然保护区工作开展，顺利推动保护区一期项目建设，维护生态安全。

2. 政府批示〔2022〕92 号。

3. 该项目严格按照实报实销原则。

4. 该项目按照项目实施方案共支出管理局巡护路维修升级改造项目民工工资 30 万元。

(二) 项目绩效目标。

2. 以“目标、任务、资金、权责”细化原则，围绕突出问题，提高资金使用精准度和效益，对保护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民工工资任务完成、资金管理、项目管理、项目效益、群众满意度以及其他内容进行综合评价。包括：

(1) 项目完成情况包括项目任务完成质量、数量情况；

(2) 项目管理情况包括项目立项前期准备、项目任务的实施、项目公开公示情况、项目后续维护管理制度建设以及档案管理情况;

3. 资金管理情况包括资金到位、使用情况, 资金拨付是否及时、是否专款专用、是否专账管理、项目资金支付凭据是否真实、完整, 项目决算资料的合法、合规性。

(4) 项目效益包括项目完成后的效益, 群众满意度情况。目前此项目已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前支付资金 30 万元。

(三) 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根据绩效评价工作相关要求, 成立绩效评价自评工作小组, 具体实施本单位的绩效评价工作。自评工作小组成员学习有关文件, 认真收集整理与项目资金有关的资料, 对项目的实施程序、管理运行情况、资金使用管理情况以及项目资料归档完善情况等进行自查自评, 撰写自评报告。同时, 按照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标准认真进行绩效自评。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 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项目资金来源为政府批示〔2022〕92号文件。

(二) 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可用表格形式反映)。

1. 资金计划。该项目经费是政府批示, 年初预算资金 30 万元, 根据要求支付。

2. 资金到位。2023 年 12 月 31 日自治县财政局下达了项

目资金 30 万元。

3. 资金使用。此项目预算资金 30 万元，按照资金使用方案我局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项目资金支付 30 万元。

（三）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此项目财务管理制度健全，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账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项目组织架构及实施流程。我局严格按照项目实施方案落实。

（二）项目管理情况。项目由我局社区发展股负责落实。

（三）项目监管情况。项目由我局分管局长及办公室财务室共同监管。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根据要求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支付。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包括项目完成数量、质量、时效、成本等情况，资金结余情况，违规记录等，对照项目计划完成目标，对截止评价时点的任务量完成、质量标准、进度计划、成本控制目标的实现程度进行评价，并进行分析说明。

（二）项目效益情况。

该项目完成了管理局一期工程管理局巡护路维修升级改

造项目民工工资的支付，有效地保障了我局基础设施建设的进展。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生态保护项目绩效评价工作，根据提供的资料和抽查情况、对应评分标准，得出评分如下：

1. 项目评价等级结果

经综合汇总得出生态保护项目绩效评价等级为优。

2. 生态保护项目评价总体得分及评价结果为总分 100 分评价得分 96 分。

（二）存在的问题。

暂无

（三）相关建议。

暂无